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碧芳
電話：06-2933892#203
傳真：06-2933896
電子信箱：ugm88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災減字第11209457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度國家防災日全國「防災短影音創作比賽」簡章及宣傳海報各1份
(0945782A00_ATTCH4.pdf、0945782A00_ATTCH6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全民防災意識，配合112年國家防災日持續進行各項防救災教育宣導，本府訂於112年8月1日起辦理112年度國家防災日全國「防災短影音創作比賽」活動，請協助廣為宣傳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6月27日院臺忠字第1125012968號函頒112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各縣市政府（不含臺南市、含直轄市及福建省）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7/31 16:47:26

高雄市政府 1120801
11203866900